

证券代码：603327
转债代码：113672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转债简称：福蓉转债

公告编号：2025-053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对公司的影响：本次调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交易内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均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形成以下意见：公司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回避表决。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调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交易内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吴彩民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4、本次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

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现有业务实际开展情况，公司拟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及交易内容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向关联方销售额度调整为不超过 47,000 万元，拟调增 17,000 万元，主要是因为：（1）今年新能源汽车市场持续增长，关联人福建省闽铝轻量化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承接的订单同比增加较多，因此，根据订单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销售新能源及汽车铝制结构件材料、新能源汽车电池箱体等产品的金额拟在原预计 30,000 万元基础上调增 15,000 万元；（2）关联方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承接订单过程中，订单中部分大截面、大尺寸铝合金型材已超过其现有设备生产能力而无法生产，而公司全资子公司拥有目前福建省内唯一最大的 7,500 吨挤压设备，适合生产大截面、大尺寸铝合金型材，因此，公司关联方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自身订单需求拟向公司全资子公司采购大截面、大尺寸铝合金型材，公司全资子公司则按照其订单对自有相关设备进行适当调整后组织生产并向其销售大截面、大尺寸铝合金型材（非新能源及汽车铝制结构件材料），销售额度拟新增 2,000 万元；

2、向关联方采购额度调整为不超过 1,000 万元，拟调减 9,000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通过采取措施，自身产能迅速提高，其向关联方采购量低于原预计金额。

通过以上调整，公司在 2025 年度合计关联交易总额度预计不超过 48,000 万元，调增 8,000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调整前 2025 年度 预计金额	本 次 拟 调 整 预 计 金 额	本次调整后 2025 年度预 计金额	2025 年 1-9 月与 关联人累计已发 生的交易金额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产 品、商 品	福建省闽 铝轻量化 汽车制造 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新 能源及汽车铝制 结构件材料、新能 源汽车电池箱体	30,000	+15,000	45,000	22,938.66
	福建省南 平铝业股 份有限公 司	向关联人销售铝 型材（非新能源及 汽车铝制结构件 材料）	0	+2,000	2,000	0
向 关 联 人 购 买 产 品、商 品	福建省南 平铝业股 份有限公 司	向关联人采购挤 压模具、圆铸锭 （专用于生产新 能源及汽车铝制 结构件材料）、新 能源及汽车铝制 结构件材料	10,000	-9,000	1,000	131.38
合计			40,000	+8,000	48,000	23,070.04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名称：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平铝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158143319Q

成立时间：2001 年 10 月 16 日

注册资本：102,869.71 万元

注册地址：福建省南平市工业路 65 号

法定代表人：周策

经营范围：铝锭、铝材及制品，通用设备的生产、加工、销售；装饰装修；对外贸易；模具设计、制作；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电设备维修、制造、安装；住宿（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5,419.83	441,750.35
负债总额	329,766.78	289,572.14
净资产	155,653.05	152,178.21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7,122.38	644,144.23
净利润	5,404.49	12,914.61
资产负债率	67.93%	65.55%

2、名称：福建省闽铝轻量化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铝轻量化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84MA2XUX522P

成立时间：2016 年 12 月 16 日

注册资本：24,000 万元

注册地址：南平市武夷高新技术园区宏达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陈隆彬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配件零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汽车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集装箱制造；集装箱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141,898.81	119,991.25
负债总额	111,042.09	88,980.37
净资产	30,856.71	31,010.88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73,773.02	66,937.43
净利润	-154.16	-3,412.99
资产负债率	78.25%	74.16%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南平铝业持有公司 54.87%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2、公司控股股东南平铝业持有闽铝轻量化公司 46.10%的股权，为闽铝轻量化公司的第一大股东，闽铝轻量化公司系南平铝业控制的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目前，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完全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关联交易严格按照交易合同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产品和商品，上述关联交易将遵循双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在充分保障公司利益的前提下，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四、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交易内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活动，在一定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的稳定，在一定时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均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

依赖。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